

证券代码：300515

证券简称：三德科技

公告编号：2018-045



##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规定，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018 号）核准，并经深交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5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1,42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135.3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289.70 万元。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6 年 6 月 3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CHW 证验字[2016]0039 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6 月 3 日到账，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对预先投入资金进行置换。根据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 证专字[2016]0283 号《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9,861.58 万元。2016 年 7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9,861.5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项目的自筹资金。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实施严格审批和监管，以确保专款专用、合法合规。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本期余额	账户类别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66100155260001926	6,489,121.44	募集资金专户

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			
------------	--	--	--

### 三、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募集资金运用的承诺，具体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形。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遵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28 日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6月30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289.7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4.5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36.4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实验分析仪器升级扩产项目	否	2,657.68	2,657.68	7.68	1,870.89	70.40%	2018年12月31日			否	否
燃料智能化管理子系统集成项目	否	7,932.26	7,932.26	31.16	6,574.95	82.89%	2017年12月31日			否	否
风透式快速干燥技术产业化项目	否	583.55	583.55	0	583.55	100.00%	2017年12月31日			否	否
技术及培训中心与信息化升级项目	否	7,116.21	7,116.21	1,005.75	5,907.1	83.01%	201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289.7	18,289.7	1,044.59	14,936.49	--	--			--	--
<b>超募资金投向</b>											
无											
合计	--	18,289.7	18,289.7	1,044.59	14,936.49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①实验分析仪器升级扩产项目：目前已完成工业分析仪、量热仪、元素分析仪等部分产品的升级研发和上市，但由于尚有部分产品处于研发阶段以及新上市的产品尚未达产，故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p> <p>②燃料智能化管理子系统集成项目：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产品研发已基本完成、产业化基础设施已完成，绝大部分产品已进入量产阶段；2018 年 7 月 30 日，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正常投入使用。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补充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金额为准。2018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本项目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 2018-045 号公告）。</p> <p>③风透式快速干燥技术产业化项目：该项目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终止（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 2017-047 号公告）；</p> <p>④技术及培训中心与信息化升级项目：项目实施重要载体的商务楼已投入使用，包含产品体验中心（优势®燃料智能化管控系统实物展示及标准化实验室）、营销中心以及培训中心 3 个主要功能区。本项目不产生直接收益。</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风透式快速干燥技术产业化项目原计划以风透式快速除湿干燥技术为核心，对现有除湿干燥类产品进行规模产业化，同时利用风透原理开发新型水分测试仪器扩展水分测试类仪器产品。由于市场需求环境发生了客观变化、且公司实际募集资金远未达到预期，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已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终止。（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 2017-047 号公告）</p> <p>本项目尚未进入产业化阶段、前期投入主要用于技术和研发，尚未开展建设投资。项目产品之一的 SDVD3mm 风透干燥机虽已小规模量产，但在公司业务中占比非常小，且预计后续可利用公司现有资源组织该产品的生产。此外，前期投入形成的风透式低温快速干燥装置，公司将集成应用于优势®燃料智能化管控系统产品（SDIPS1000 智能制样系统），成为该产品的</p>

	标准模块。因此，综合来看，该项目的终止是根据外部市场环境、内部业务发展需要以及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6年7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9,861.58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均就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未尚使用的募集资金中，648.91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3,000万元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